

忙趁春风植新绿 共绘生态新画卷

——石市科学有序开展春季植树造林工作

□石家庄日报记者 杜倩倩

春日时节，苍翠葱郁，绿意弥漫，青山绿水间，处处散发着盎然生机。行走在石市的广袤大地上，无论山间田野，还是城镇社区，植树造林热潮涌动。据了解，截至目前，全市累计完成营造林面积82.67万亩，占全年任务的73.4%。

连日来，记者深入春季造林绿化一线探访发现，绿色发展理念已经在广大干部群众中形成了共识，造林绿化的标准和水平不断提高，社会参与造林绿化的热情高涨，全市上下掀起了造林绿化热潮。这一系列令人惊喜的新变化，不仅给我们的城市筑起了一道道天然的绿色生态屏障，也给山区农民开拓出一条条致富的新出路。

精心组织谋划 全面提升生态建设水平

今年，石市印发了《石家庄市2023年农村国土绿化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文件，将造林任务层层分解下达到县、乡、村、单位，形成层层抓落实的责任机制。全市造林绿化重点围绕太行山绿化、平原绿化、封山育林、退化林修复、森林抚育五大工程开展，不仅能让城乡筑起一道道绿色风景线，还能让绿色理念更加深入人心。

为了圆满完成我市春季造林绿化工作，石市全面推进林长制。按照中央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要求，构建“组织在市、责任在县、运行在乡、管理在村”的组织体系和责任体系，充分发挥市、县、乡、村四级林长作用，使全市林长职责体系进一步功能化，统筹推进山水林

田湖草沙系统治理，建立全市国土绿化、资源保护长效责任体系，确保全面完成造林绿化任务目标。

据市林业局有关负责人介绍，石市各县（市、区）林业部门根据造林绿化任务，制定科学的规划设计方案，并严格按照规划设计施工、按标准验收。林业主管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严格工程管理和施工作业，严把整地质量关和苗木质量关，从整地挖坑、苗木标准、浇水栽植到栽植后的抚育管理等各个环节严格质量标准，做到栽一棵、活一棵。

标准化种植 激发植绿内在动力

4月1日，元氏县万花山万亩森林公园的荒坡上堆着高高一垛榛子苗，该县林业部门技术人员正指挥着20多名村民挖坑、栽树。树坑挖好时，技术人员会不厌其烦地提醒：“咱们一定要保证树坑的深度，确保成活率。”不远处的村民张建国，挖好一个树坑后，猫腰捡起身边的榛子苗，然后小心翼翼地将树苗放入树坑中填上土。“技术员把专业的种植技术和经验手把手传授给乡亲们，这样来种植有了标准，而管护则由合作社统一完成施肥、浇水等工作，不仅降低了以往各自管护的成本，还提高了苗木成活率。”张建国说，昔日的荒坡上政府出钱给种上了榛子树，平常管护全部由合作社来完成，“眼瞅着‘摇钱树’能带来大收益，大家伙儿的种树热情能不高吗？”大家一丝不苟、干劲十足，为森林公园增添了大片新绿。

近年来，元氏县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

生态发展理念，大力开展生态绿化工程建设，深入推进全民义务植树，着力营造人人爱绿、植绿、护绿的文明风尚，不断提升造林绿化的经济、生态和社会效益，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加强管护栽植 巩固生态绿化建设成果

苗木成活，关键看管护。石市林业部门坚持造管并重，启动了精准化的管护行动，要求各地林业部门加强栽后管护技术指导，对苗木栽植后浇水、刷白、定干、培土等技术细节进行宣传引导。

日前，在灵寿县陈庄镇的栽植现场，该县林业部门技术人员正穿行在树苗间，逐一检查树苗的情况。技术人员不时蹲在树坑前，给工人们讲解管护常识，“要做到栽植、扶正、踏实、封堆、不窝根、不露根，还要及时进行追肥、浇水等管护措施。”

为确保造林绿化质量，灵寿县成立了林木管护技术指导小组，几十名经过培训的林果技术乡土人才，深入到乡镇、村，除了从挖大坑、多施肥、换好土等技术层面进行指导外，后期还重点对浇水、定干等关键环节展开不间断指导，以精细管护措施确保浇水进度和后续管护质量。

提升造林质量，部门协同也很重要。在各县（市、区）林业部门及时深入一线抓好技术指导的同时，各地还协调财政、水利、交通、城建等相关部门协同作战，共同推进，不断形成上下贯通、左右联系的造林绿化体系。

驻足回望，树已成行，林已连片，新添的翠绿正在给石家庄这座城市扮上新的绿装。

全省设区市首部优化营商环境地方性法规5月1日起施行

石市立法聚焦“一号工程”

本报讯（石家庄日报记者 王静）记者从市人大常委会获悉，《石家庄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已经河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，将于5月1日起施行。据了解，这是我省设区市首部优化营商环境地方性法规。

市委、市政府立足本市实际、着眼长远发展，提出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“一号工程”来抓，举全市之力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，并取得初步成效。其中，省定的1274个审批事项，已100%实现全流程网办，审批效率跻身全国“第一方阵”。日益优化的营商环境，吸引了同福集团企业总部搬迁回石，一批大企业来石投资兴业或扩大投资规模。

为了进一步总结运用成功经验，对标对表先进城市，补齐补强短板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，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制定《石家庄市

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列入年度立法计划，市政府也将此项工作作为年度重要工作，并写入《石家庄市政府工作报告》，之后相关部门按照立法程序扎实开展专项立法工作，通过立法保障实现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《条例》分为总则、市场环境、政务环境、产业发展环境、法治环境、监督保障、法律责任、附则8章，共66条。《条例》中不少条款具有石家庄特色。比如，将近年来我市优化营商环境的阶段性、创新性成果和具有推广意义的探索予以立法确认，将“双盲”评审、惠企政策免申即享、义务监督员制度等写入《条例》，同时顺应优化营商环境的发展需要，又为改革创新留出充足的空间。

“在审修过程中，我们坚持把人民民主贯穿立法全过程。”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介绍，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通过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面向社会公众征集意见，征

求了市政府分管市长和部分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以及河北省立法研究会、河北大学国家治理法治化研究中心的意见，先后收集整理出来的376条意见，经过多轮修改，确保最大程度地解决市场主体关心关注的突出问题，从而增强法规的针对性和实用性。比如，针对有的市人大常委提出的“应当进一步体现加强服务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的‘店小二’意识和全力优化政务服务的理念，增强市场主体的满意度和获得感”意见建议，在《条例》第三条中增加了“践行有事必应、无事不扰的服务理念”表述。

“市人大常委会为优化营商环境立法，进一步提振了企业家经营的信心。”丰源智控董事长张美林表示，“任何条例都要抓好落地落实。希望今后能抓住‘最后一厘米’问题，切实为市场主体提供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的政务服务，共同推动石家庄高质量发展。”

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 助推河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

本报讯（首席记者 李惺）近日，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2023年全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实施方案，持续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，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，助推河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实施方案从强化行政保护制度保障、夯实行政保护工作基础、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、优化行政保护工作机制四个方面提出13项主要任务，持续加大对侵权假冒行为打击力度，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成效，不断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。

强化行政保护制度保障方面，在行政裁决案件办理中严格把握《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办案指南》等执法规范性文件适用规则，充分发挥标准指南的规范引领作用。优化省知识产权保护联席会议办公室对各市党委、政府知识产权保护考核工作，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各项工作落地见效。继续推动将知识产权保护有关指标纳入营

商环境评价、质量强省战略评价等考核评价体系，有效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。

夯实行政保护工作基础方面，持续做好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工作，进一步畅通案件受理渠道，拓宽案源线索。加大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力度，落实专利侵权行政裁决案件繁简分流制度，推动繁案精办、简案快处，不断提升办案质效。持续强化商标专用权保护，加大对违反禁止性规定使用商标等违反商标管理行为的规制。持续开展地理标志保护监管，将地理标志保护监管纳入日常监管，重点围绕产地控制和特色质量控制，加强地理标志产品抽检工作，推动地理标志高水平保护、高标准管理、高质量发展。积极推进信用监管，把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及日常监管相结合，提升监管效能。

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方面，做好重大活动和重要节点知识产权保护，加强对重点商品、重点领域的监管，防

范区域性、大规模侵权假冒案件发生。做好民生热点和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，加强对关系公共利益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食品、药品、民生物资、网络市场、公共卫生及绿色低碳技术等重点领域及商品的知识产权行政保护。做好重点市场和关键环节知识产权保护，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工作，引导电商平台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全流程管理和保护，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机制建设，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商标恶意注册行为。

优化行政保护工作机制方面，不断完善快速协同保护机制，打造“一站式”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载体。鼓励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的数字化改革，探索运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等新技术新应用，推动知识产权保护数字化监管。支持有条件的市积极争创第二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，打造知识产权保护高地。鼓励探索开展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基因技术等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。